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邱亮勳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80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1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530586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灣國際兒童影展公播服務實施辦法及公播服務簡介各1份

(42763033_1153058657_1_ATTACH1.pdf、42763033_1153058657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函轉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「台灣國際兒童影展公播服務」相關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115年4月22日(115)公視基字第11500008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由公共電視主辦之台灣國際兒童影展(TICFF)，自2004年起開創亞洲首個專為12歲以下兒童設立的雙年影展，歷經逾20年耕耘，積極與國際交流，引進眾多優秀作品。
- 三、該公播服務由教育部「2025-2026台灣國際兒童影展暨公播服務及偏遠小學校園巡迴計畫」補助，影展團隊特別呼應全台校園師生的教育現場需求，挑選更多適合兒童觀賞的長片及短片作品，亦製作華語配音。公播影片新增片單於114學年度下學期初正式推出，完整片單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件。
- 四、申請前揭服務無資格限制，申請時請將「公共電視」及



蘭州國中 1150423



OPAA1156002874

「台灣國際兒童影展」列為合辦單位，每場活動參與人數需達15人以上，播映活動須於2024年9月至2028年8月底之間舉行，台灣國際兒童影展保留核准與調整活動實施辦法的權利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聯繫ticff.public@gmail.com。

五、檢附臺灣國際兒童影展公播服務實施辦法及公播服務簡介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區公所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

